

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 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胡煜鑽先生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（编号：证监立案字 0062023002 号）。告知书主要内容为：“因你涉嫌短线交易“甘化科工”股票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你立案。”

据公司了解，本次立案事项系对胡煜鑽先生个人的调查，不会影响胡煜鑽先生在公司的正常履职，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，目前公司经营管理及财务状况一切正常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：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网址为 www.sse.com.cn）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审慎理性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2 月 2 日